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011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533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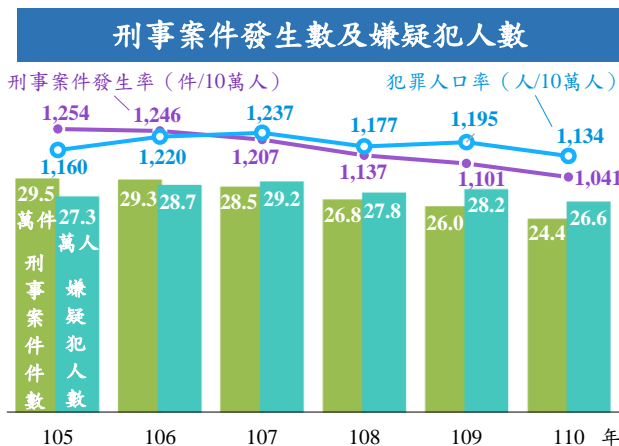
111 年 1 月 17 日

星期一

110年警察機關受理刑事案件較109年減少6.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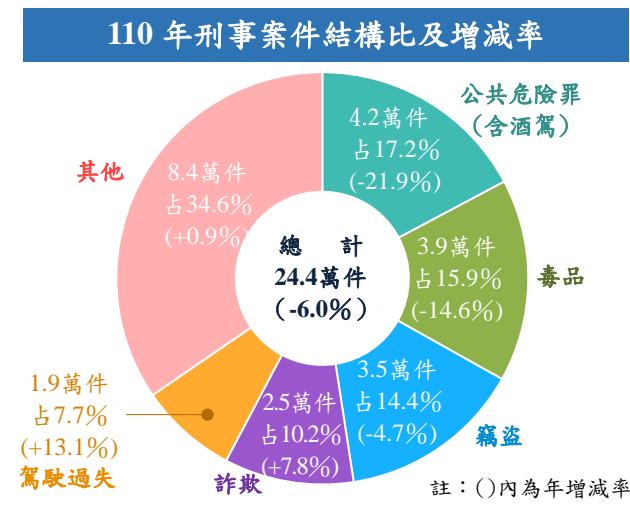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近 6 年警察機關受理刑事案件逐年減少：

依內政部警政署統計，110 年警察機關受理刑事案件 24.4 萬件，較 109 年減 6.0%；110 年每 10 萬人口刑案發生件數(刑案發生率) 1,041 件，較 109 年減 61 件；嫌疑犯人數近 6 年約介於 26 萬人至 29 萬人之間，110 年每 10 萬人犯罪人口(犯罪人口率) 1,134 人，較 109 年減 61 人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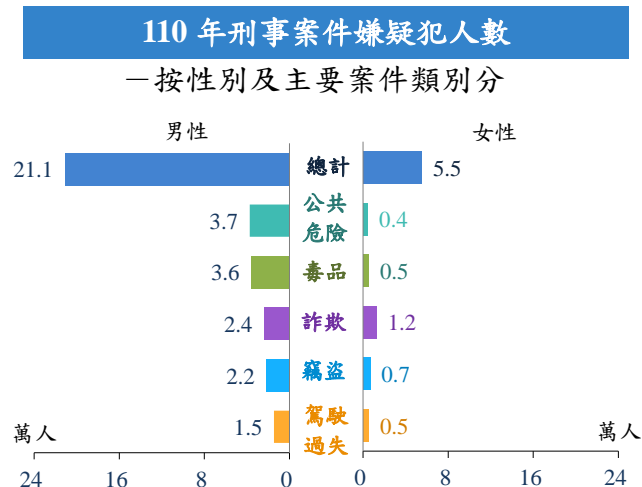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110 年刑事案件以公共危險罪(含酒駕)最多：

觀察警察機關受理刑案案件類別，110 年前五序位分別為公共危險罪(占 17.2%)、毒品(占 15.9%)、竊盜(占 14.4%)、詐欺(占 10.2%)及駕駛過失(占 7.7%)，計合占 6 成 5；若與 109 年相較，前述類別以公共危險罪減幅度最大，年減 21.9%，毒品及竊盜亦各減 14.6%及 4.7%，惟駕駛過失及詐欺則分別年增 13.1%及 7.8%。



三、110 年刑事案件男女性嫌疑犯分別以涉公共危險罪及詐欺為主：

110 年刑事案件嫌疑犯人數男性約為女性 3.8 倍，其中男性以涉嫌觸犯公共危險罪者 3.7 萬人(占 17.7%)最多，此外依序為毒品、詐欺及竊盜，各占 17.0%、11.3%及 10.2%，四者合占 56.3%；女性則以涉嫌詐欺(占 22.6%)、竊盜(占 11.9%)、毒品(占 9.6%)及駕駛過失(占 9.5%)等案件為主，四者合占 53.5%。

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。

附註：110 年資料為初步統計數。

說明：1.因四捨五入之故，細項加總容或不等於總數。

2.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